

视频制作合同

甲方：北京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乙方：河北兑谷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制作视频，乙方同意接受委托。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达成以下协议，以律双方共同遵守。

一、甲方委托乙方中、英文版宣传视频更新剪辑。

具体要求如下

视频类型	片长	解说词配音	备注
宣传视频剪辑	10-15 分钟左右	中文、英文（2 版）	原视频补配音、新拍摄、视频修改剪辑

二、付款及交片方式：

1、甲方需向乙方支付补拍摄（北京补拍）、配音费、制作费用共计人民币 7500 元（大写：柒仟伍佰整）（含税）。

2、在甲乙双方正式签订合同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乙方完成制作并交付甲方审片定稿，甲方在定稿后支付全款人民币 7500 元（大写：柒仟伍佰元整），乙方收到甲方款后 3 日内以网络发送或数据光盘形式交付成片。

三、甲方权利和义务：

- 1.甲方应向乙方提供制作所需的相关资料，并保证资料的真实性和合法性及人员的配合；由于甲方提供材料所引起的版权等法律问题由甲方承担责任。
- 2.甲方需对拍摄现场进行组织、安排、明确具体拍摄要求，配合乙方现场拍摄。
- 3.乙方按照甲方通过并签字的要求进行项目制作。
- 4.在确保项目完成时间及不改变基本制作要求的基础上，甲方可提出 3 次修改意见，如甲方提出与签字确认的基本制作要求不符的修改意见，除本项目制作费用之外需另行支付修改费用（修改费用由甲乙双方重新商定，另行合同）
- 5.乙方为甲方提供旁白配音一次，如再次配音或对旁白调整等产生的费用甲方按实际产生另外支付乙方。
- 6.项目设计制作完成片的版权归甲方所有，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不得将该完成片提供他人使用，但乙方可以在今后



的自身宣传中使用。

四、乙方权利和义务：

1. 乙方在制作期间，甲方不得更改脚本,如果因此造成乙方工作量增加或延误交片时间，需甲方另行付费。
2. 乙方必须严格按照甲方脚本要求进行拍摄及制作，且成片各项技术指标均需达到播放要求。
3. 乙方应对甲方的商业资料进行绝对保密，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向外泄露甲方提供的相关资料。
- 4.对乙方提供的样片，甲方未做书面确认但用于媒体播出、活动现场放映，甲乙双方均视为该片已审查合格。

五、违约责任

- 1.甲方应按本合同规定期限内支付乙方制作费用，如因甲方造成逾期，每日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1%作为违约金，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其他责任。
2. 乙方应在双方约定期限内向甲方提供成片，如逾期每日扣除合同总额的 1%作为违约金，违约金从合同余款中扣除；因甲方未按照双方商定的制片计划提供乙方所需的素材、场景道具、资料或人员等相关配合，或提出的修改频次过多等方面原因而导致成片交付时间滞后，乙方可不承担责任。
3. 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灾害、战争等）造成合同的部分不能履行，双方协商解决，在此期间造成的各种情况，乙方可不负法律责任。

六、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及时签订补充协议，合同附件项目报价表，都与本合同有同等法律效力。

七、合同执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黄骅市人民法院起诉。

八、其它条款：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签章)：北京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2019年10月20日

乙方(签章)：河北兑谷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2019年10月20日

